**國立科園實中國小部109學年度校內科展實施計畫公告**

1. 宗旨：
2. 激發學生研習科學之興趣。
3. 提高學生科學思考創造能力。
4. 培養學生對科學之正確觀念及態度。
5. 激勵學生獨立研究潛能。
6. 增進師生研習科學之機會，倡導中小學科學研究風氣。
7. 改進中小學科學教學方法及增進教學效果。
8. 促使社會人士重視科學研究，普及科學知識，發揚科學精神，協助科學教育之發展。
9. 展覽內容：參展作品之內容應以學生就學當年教材內容所做之科學研究為主。
10. 展覽組別：
11. 中年級組：限四年級學生參加。
12. 高年級組：五、六年級學生參加。
13. 展覽科別：
14. 物理
15. 化學
16. 生物
17. 地球科學
18. 數學
19. 生活與應用科學(一)(機電與資訊)
20. **生活與應用科學(二)(環保與民生)**
21. 報名及繳件
22. 報名：
    1. 時間：即日起至109年11月6日(星期五)。
    2. 地點：國小部第四辦公室設備科教組。
    3. 報名：填妥報名表參展主題、指導老師、同組同學(不限班級，每組至多6人)及附件一，送交設備科教組完成審核登記。
23. 繳件：作品說明書(一式二份)：

110年2月24日(星期三)中午12點截止。

1. 成績公布：110年3月12日（星期五）
2. 成績標準：
3. 主題或材料之鄉土性。
4. 主題或解決問題之創意。
5. 科學方法之適切性（包括科學精神與態度、思考邏輯程序及作品之完整性）。
6. 學術性或實用性價值。
7. 表達能力及生動程度（操作技術）。
8. 研究或實驗日誌之詳實性。
9. 若評審標準有異動，則以評審前公佈之標準為主。
10. 參展注意事項：
11. 未經報名及審核之作品，一概不予受理。
12. 報名主題及製作主題不相符，可於110年1月15日(星期五)前向設備科教組申請更改。
13. 校方將聘請相關科目教師或專家擔任評審，若有需要請惠予每件參展之學生公假一小時，以便到場說明並回答評審委員問題（詳細時間另行通知）
14. 每位學生限報名乙件作品參展。
15. 獎懲，作品經評審後依下述方式獎勵：
16. 特優 ─禮券 １５００元。獎狀壹紙。
17. 優勝 ─禮券 １０００元。獎狀壹紙。
18. 佳作 ─禮券 ５００元。獎狀壹紙。
19. 若作品未達標準得從缺，成績相同則增額錄取。
20. 高年級組各科前三名作品擇優代表本校國小組送校外參展。
21. 展覽與參觀
22. 展覽：
23. 時間：與校內暑假作業展共同展出。
24. 地點：國小部綜合學習教室。
25. 作品：新竹市科展比賽後擇優展覽。
26. 參觀：
27. 團體：各班級依任課教師排定之時間進行參觀。
28. 注意事項：請遵守秩序並尊重展品，切勿喧嘩，嬉戲或破壞。
29. 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：說明書封面

**國立科園實中國小部109學年度校內科展**

**作品說明書封面**

科　　別：

組　　別：

作品名稱：

關 鍵 詞：　　　　、　　　　、　　　　（最多3個）

編 號：

製作說明：

1.說明書封面僅寫科別、組別、作品名稱及關鍵詞。

2.編號由設備科教組統一編列。

附件二：說明書內文

作品名稱

摘要（300字以內）

壹、研究動機

貳、研究目的

參、研究設備及器材

肆、研究過程或方法

伍、研究結果

陸、討論

柒、結論

捌、參考資料及其他

※書寫說明：

1.作品說明書一律以A4大小紙張由左至右打字印刷（或正楷書寫影印）並裝訂成冊。

2.作品說明書內容文字以10000字為限（包含標點符號，但不包含圖表之內容及其說明文字），**總頁數以30頁為限**（不含封面、封底及目錄）。

3.內容使用標題次序為壹、一、（一）、１、（１）。

4.研究動機內容應包括作品與教材相關性（教學單元）之說明。

5.原始紀錄資料（一律以A4大小紙張裝訂成冊）須攜往評審會場供評審委員查閱，請勿將研究日誌或實驗觀察原始紀錄正本或影本寄交本組，本組將予以退回，不代為轉交評審委員。

6.**作品說明書自本頁起請勿出現校名、作者、校長及指導教師姓名等，並且照片中不得出現作者或指導教師之臉部，以便密封作業**。

7.本作品說明書應於校內科學展覽會結束後，新竹市科展送件期限內，由學校單位將作品說明書一式3份送至新竹市科展競賽承辦學校。如逾期寄送，以致影響成績者，概由參展學生或學校單位負責。

8.參考資料書寫方式請參考APA格式。（詳見附錄）

附件三：比照歷年新竹市參展作品電腦檔案製作規範

壹、封面：

一、版面設定：上、下、左、右各2cm

二、封面字型：16級

貳、內頁：

一、版面設定：上、下、左、右各2cm

二、字型：新細明體

三、主題字級：16級粗體、置中

四、內文字級：12級

五、項目符號順序：   
例：

|  |
| --- |
| 1. XXXXXXX    1. XXXXXXX   (一) XXXXXXX  1. XXXXXX  (1) XXXXXX   1. OOOOOOOO    1. OOOOOOO   (一) XXXXXXX  1. OOOOOO  (1) OOOOOOO |

參、對齊點：使用定位點對齊或表格對齊

一、定位點

AAAAAAA BBBBBBBB

CCCCCCC DDDDDDD

二、表格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AAAAAA | BBBBBBB |
| CCCCCCC | DDDDDDD |

肆、電子檔：

一、文字與圖表及封面須排版完成於1個檔案中。

二、以WORD文件檔（﹡DOC或﹡DOCX）及PDF圖檔為限。

三、檔案名稱為作品名稱。

四、檔案大小限10M Bytes以內。

五、一律以內文第一頁起始插入頁碼。